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天诚磋商-2022-007

签约地点：溧阳

采购人：（甲方）溧阳市城市管理局

地址：溧阳市燕山路 22 号

签约时间：2022 年 月 日

供应商：（乙方）江苏创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溧阳市昆仑街道创想世纪公寓 A 座 11 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溧阳天诚房地产估价事务所有限公司的竞争性磋商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

1. 项目编号：天诚磋商-2022-007。
2. 项目名称：2022 年市区设施维修、苗木补缺工程项目监理。
3. 具体内容：2022 年市区设施维修、苗木补缺工程项目范围内的所有项目监理服务。
4. 合同金额：约人民币 504000 元(大写：伍拾万肆仟元整)，合同金额暂按建安造价 4000 万元为计费基础，监理服务合同价费率为 1.26%。

二、付款方式及期限

1. 本项目监理服务采用固定费率报价合同。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一个月内支付合同价的 1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周内付至合同价的 40%，审计结束后一周内付至审定价的 95%，余款工程质保期结束后付清。

三、监理费结算方式

按实际完成工作量即施工单位结算审定价乘以中标费率。

四、工期控制

按施工合同工期执行。

五、质量控制

工程质量应达到施工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六、造价控制

按施工合同。

七、违约责任

监理人在责任范围内如果失职，按以下办法承担责任（累计赔偿额不超过监理报酬总数（扣税））：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报酬比率（扣除税金）

八、主要监理业务

- 1、本项目施工合同范围内的所有工程的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
- 2、监理工作的范围包括“三控、二管、一协调”。即：投资控制、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合同、信息管理，项目各方的组织协调以及本项目监理安全责任的履行。

九、业主提供的现场办公条件

由采购人解决现场办公室，但办公桌椅、办公用品、监理人员食宿、交通、通讯等均由

供应商自行解决。



十、其他条款

监理单位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配备的总监及其他监理人员必须全部到位，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监理工作，如有变更需取得采购人的同意，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由此带来的采购人的一切损失，即按合同总价的 1%收取违约金。并报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十一、合同生效

1.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乙方、见证方各执贰份。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本项目的采购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附件：乙方报价表。

甲方（印章）：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320427900000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印章）：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